

## 五、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哈尔滨市双城区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中心）的（大米外观品质检测仪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大米外观品质检测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东孚久恒仪器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7人，营业收入为4780.84万元，资产总额为18343.9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哈尔滨百汇科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2月23日

# 附 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北京东孚久恒仪器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东孚久恒仪器技术有限公司西城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02661584904E 成立日期: 2007年04月11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

北京东孚久恒仪器技术有限公司大兴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14794073331T 成立日期: 2006年09月21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

北京东孚久恒仪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08780248508A 成立日期: 2005年08月26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注: 截图来自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2、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哈尔滨市双城区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中心单位的大米外观品质检测仪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代理的货物,所有产品均由其他小型企业制造。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哈尔滨百汇科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12月23日

# 附 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哈尔滨百汇科贸易有限公司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Q 查询 小微企业本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 哈尔滨百汇科贸易有限公司 精准查找(前为人统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2301049654178153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0日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道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尾页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注: 截图来自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哈尔滨百汇科贸易有限公司 [230113]ZXWYTP 2022-12-22 17:32:19